

债券简称：20 首投 01

债券代码：163531.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进行无偿划转资产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发投资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海通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根据发行人于 2022 年 11 月 29 日披露的《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进行无偿划转资产的公告》，北京市首都公路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发集团）拟将发行人所持北京市首发天人生态景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发生态）24.7%的股权无偿划转至首发集团。

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首发投资将持有首发生态 49% 股权，首发集团将持有首发生态 51% 股权，首发生态将纳入首发集团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不再纳入首发投资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截至 2021 年末，首发生态的总资产和净资产分别为 7.01 亿元和 2.38 亿元，占首发投资的相应比例分别为 6.81% 和 4.58%。拟被划转的 24.7% 股权对应净资产值 5,885.83 万元，占首发投资净资产的 1.13%。

与此同时，首发生态公司拟接收从其他单位无偿划转的 3 家企业，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上述 3 家企业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5,401 万元，3 家企业无偿划转给首发生态后，首发生态净资产将增加 5,401 万元，将间接导致首发投资持有的 49% 的股权净资产增加 2,646 万元。

（一）标的资产基本情况

首发生态成立于 2000 年 1 月 19 日，注册资本 10,050 万元。截至 2022 年 9 月末，首发投资持股 73.70%，首发集团持股 26.30%。

首发生态经营范围包括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工程除外）；专业承包；园林设计、绿化、养护；种植花卉、苗木；技术培训、咨询（中介除外）；销售花卉、苗木、五金交电等。首发生态的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养护，2021 年及 2022 年 1-9 月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表：近一年及一期首发生态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度 (经审计)	2022 年 9 月末/ 2022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054.15	55,691.14
货币资金	23,604.88	3,657.73
负债总额	46,224.87	32,522.17

营业收入	48,071.03	14,278.10
净利润	3,477.51	278.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21.54	278.6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8,525.71	-7,266.9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9.66	-91.9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135.81	-973.94

截至目前，不存在首发投资为子公司首发生态提供担保、不存在子公司首发生态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二）本次无偿划转涉及他方当事人情况

首发集团是北京市大型国有企业，主业为高速公路、城市道路及配套设施投融资、建设及运营管理，2021年度，首发集团营业收入为144.55亿元。首发集团主体评级为AAA级，评级展望稳定。

名称	企业性质	注册地	主要办公地点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与发行人关系
首发集团	地方国有企业	北京市	北京市	张闽	3,057,800	3,057,800	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发行人控股股东

（三）财产的交付或登记情况

截至目前，本次无偿划转尚未完成交割。

（四）本次无偿划转原因

首发生态当前属于首发集团三级子公司，根据《北京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办法》和北京市国资委压缩管理层级的要求，为了避免首发生态公司接收无偿划入资产（拟接收资产还包含下属子公司）后产生的四级公司和五级公司问题，首发集团拟将首发投资持有的首发生态24.7%的股权无偿划转至首发集团，将首发生态由首发集团的三级子公司调整为二级子公司。

（五）相关决策情况

1、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审议情况

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经首发集团 2022 年第 36 次经理办公会决议通过。

2、持有人会议相关安排

为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首发投资将根据《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0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有关规定，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海通证券作为“20 首投 01”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进行无偿划转资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5 日